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宁远县人民法院会议室及执行指挥中心信息化改造

采购人： 宁远县人民法院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 湖南中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 HNZX20260113

代理费收取方式： 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 固定金额6,00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 专家评审费由 采购人 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 湘财采计湘财采计【2026】000013号

采购项目预算： 1,617,990.99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 否

需求编制时间： 2026年04月25日

采购人签章：

宁远县人民法院

需求编制人签章：

谭琼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1,617,990.99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1,617,990.99元

包概述：宁远县人民法院会议室及执行指挥中心信息化改造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3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建筑业			本包类型：工程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自主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付款约定	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预付款	30%	/	
	质量保证金	3%	/	
	乙方完成总工程量的50%	10%	/	
	乙方完成全部工程量，自检合格申请组织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40%	/	
	第三方财评公司出具结算评审报告后	17%	/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p>		

<p>，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本包特定资格要求</p>	<p>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p>
<p>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工程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建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p>
<p>1. 投标人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省外入湘企业应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2. 本项目拟任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在有效期内，且无在建工程。 3.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其他人员实行承诺制(承诺书格式自拟)，其中标后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项目部和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管理办法》湘建建(2020)208规定配备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必须是本企业在职人员且关键岗位人员不得有在建项目。</p>	<p>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p>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工程类需求

工程名	单价（元）	工程单位	工程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宁远县人民法院会议室及执行指挥中心信息化改造	1,617,990.99	项	1	1,617,990.99	B07000000-装修工程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图纸：下载供应商投标工具在自己电脑安装后，联网下载获取

工程量编制依据

项目预算1617990.99元，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注：1. 工程量清单以采购人提供的财评清单为准，请各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有缺项漏项、错项。2. 本项目采购预算控制价含暂列金额及材料暂估价，若工程建设中确有需要使用时必须经采购单位同意后按规定使用按实结算，若无须使用或未全部使用部分不列入工程结算，成交供应商不得有异议。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报价时，包含暂列金额及材料暂估价，为不可竞争的费用，不得进行更改，否则按废标处理。

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的工程项目，在二次报价阶段供应商只报总价，无需对首次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报价再进行修改，电子开标室也不提供工程量清单响应的再修改功能。采购人在未来处

理时,自行根据二次报价总额按比例分摊计算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技术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现场生产准备②施工物质条件③工程资金管理④消防保卫方案⑤施工临时用水用电方案)等进行评审。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②材料、构配件及设备质量管理;③施工过程质量控制;④分项、分部工程及竣工验收质量管理)等进行评审。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②施工准备安全管理;③施工各过程阶段安全管理;④安全应急管理)等进行评审。
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扬尘②降噪③垃圾清运④材料堆放⑤人员管理⑥污水控制⑦减少环境污染⑧绿色施工实施与监控措施)等进行评审。
5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技术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总工期及节点工期满足项目要求②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原则③工期保障措施④进度保障措施⑤构件运输进度保证措施⑥加工生产阶段进度计划⑦施工阶段进度计划⑧内部配合情况)等进行评审。
6	资源配备计划	技术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资源配备计划包括但不限于,(①提供的现场人员配备情况和人员职责分工情况②临时设施计划③主要材料配置计划④施工机具配置计划和构配件配置计划表)等进行评审。
7	类似业绩	商务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投标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承担过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加5分,最高加10分;未提供不计分,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
8	不良行为记录	商务	投标人:每发生一次一般不良行为记录扣1分;每发生一次严重不良行为记录扣2分,最多扣5分,不重复扣分。拟任项目负责人:每发生一次一般不良行为记录扣1分;每发生一次严重不良行为记录扣2分,最多扣5分,不重复扣分。

9	合同	商务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及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相关内容编制采购合同。
10	商务需求	商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商务需求</p> <p>一、采购项目名称： 宁远县人民法院会议室及执行指挥中心信息化改造</p> <p>二、项目预算：1617990.99元。</p> <p>三、工程条件：已具备实施条件，实施地点：宁远县。</p> <p>四、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附件。</p> <p>注：项目清单及说明（含工程量清单表、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图纸、标准等）。见附件工程量清单。</p> <p>五、工期：90日历天（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计算）。</p> <p>六、质量要求：采购项目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要求，按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及施工图纸（如有）的要求执行，并达到合格工程标准。</p> <p>七、保修要求：按建设部 2000年第80号令规定和国务院 2000年第 279 号令进行保修。其他达到国家建设相关法规要求。</p> <p>八、项目实施要求</p> <p>1、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建设，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包括软件）及材料购置，以及产品运输、保险、保管、产品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并通过验收、培训、质保期间提供保修维护等所有人工、机械、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并采取措施确保文明施工、人身及财产安全，所有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施工方负责，此部分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p> <p>2、所有设备正常工作应用的软、硬件、及测试用耗材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负。</p> <p>3、投标人在投标前，如需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p> <p>4、响应时间：中标人收到采购人紧急通知后，要求在1小时内抵达现场并处理。</p> <p>5、施工材料运输、保管及保险。</p> <p>5.1、中标人负责施工材料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p> <p>5.2、中标人负责施工材料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p> <p>5.3、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p> <p>6、施工要求：中标人须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p> <p>7、投标人的最后报价应是完成本招标文件中所规定工程量的所有费用，包含成本、利润、税金、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等所有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或增加任何费用。</p> <p>九、项目特别说明（含结算方式、工程变更、工程竣工结算等）：</p> <p>1、暂列金额：本项目采购预算控制价含暂列金额，若工程建设中确有需要使用时必须经建设</p>

		<p>单位同意后按规定使用按实结算，若无需使用或未全部使用部分不列入工程结算，成交供应商不得有异议。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报价时，包含暂列金额，不得对暂列金额进行降价，否则按废标处理。</p> <p>2、工程款支付方式：签订合同材料进场后，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金额的30%；乙方完成总工程量的50%，付合同总金额的10%；乙方完成全部工程量，自检合格申请组织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付合同总金额的40%；第三方财评公司出具结算评审报告后，甲方1个月内付合同总金额的17%，剩余3%为质量保证金，保修期内无质量纠纷问题，乙方向甲方申请返还质保金（无息退还）。</p> <p>3、当发生工程变更、工程量增减时，由采购人进行初审，报有关部门审定后报政府采购部门备案，最终结算价以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为准。</p> <p>十、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p> <p>1、本项目中标金额不能作为总价包干依据，工程量应按实计算，最终结算价以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的为准。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以及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一切费用，如投标人遗漏，均由成交人自负。</p> <p>2、如有不确定之处请自行到现场勘查，并与业主进行确认。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任何意外自负。其他未尽事宜，应遵照行业标准及国家相关标准与规范，结合磋商文件与本项目执行。</p> <p>十一、其他</p> <p>1、对于上述项目要求，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p> <p>2、未尽事宜在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并按国家相关法律及行业标准执行。</p>
--	--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2	商务需求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3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超出预算视为无

						效投标，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的评分规则：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现场生产准备②施工物质条件③工程资金管理④消防保卫方案⑤施工临时用水用电方案）等进行评审。内容全面、合理、详细、思路清晰、可行性强，完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且符合实际的计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建设、验证后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3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②材料、构配件及设备质量管理；③施工过程质量控制；④分项、分部工程及竣工验收质量管理）等进行评审。内容全面、合理、详细、思路清晰、可行性强，完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且符合实际的计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建设、验证后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4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②施工准备安全管理；③施工各过程阶段安全管理；④安全应急管理）等进行评审。内容全面、合理、详细、思路清晰、可行性强，完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且符合实际的计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建设、验证后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5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扬尘②降噪③垃圾清运④材料堆放⑤人员管理⑥污水控制⑦减少环境污染⑧绿色施工实施与监控措施）等进行评审。内容全面、合理、详细、思路清晰、可行性强，完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且符合实际的，计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建设、验证后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6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的评分规则：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总工期及节点工期满足项目要求②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原则③工期保障措施④进度保障措施⑤构件运输进度保证措施⑥加工生产阶段进度计划⑦施工阶段进度计划⑧内部配合情况）等进行评审。内容全面、合理、详细、思路清晰、可行性强，完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且符合实际的计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建设、验证后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7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资源配备计划】的评分规则：投标人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的资源配备计划包括但不限于，（①提供的现场人员配备情况和人员职责分工情况②临时设施计划③主

						要材料配置计划④施工机具配置计划和构配件配置计划表)等进行评审。内容全面、合理、详细、思路清晰、可行性强,完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且符合实际的计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一项内容有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建设、验证后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8	客观分	商务分	10	是	图片	<p>【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投标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承担过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加5分,最高加10分;未提供不计分,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p> <p>【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合同的关键页、盖章页,否则不计分)。</p>
9	客观分	商务分	10	是	图片	<p>【不良行为记录】的评分规则:本项满分计10分。投标人:每发生一次一般不良行为记录扣1分;每发生一次严重不良行为记录扣2分,最多扣5分,不重复扣分。拟任项目负责人:每发生一次一般不良行为记录扣1分;每发生一次严重不良行为记录扣2分,最多扣5分,不重复扣分。</p> <p>【不良行为记录】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注:1、不良行为记录以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为准(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2、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如实反映企业及其及拟任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投标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的不良行为记录,一旦发现有弄虚作假,取消投标资格或成交资格。</p>